

##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股份转让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披露了《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2016年3月28日，公司第二大股东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资本”）与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鼎新”）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中植资本将其持有的本公司94,434,748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78%）转让给中融鼎新，双方经协商确定每股转让价格为20.23元，转让价款总计1,910,414,952.04元。转让完成后，中植资本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其子公司常州京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尚持有本公司40,756,824股股份，占比5.52%；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嘉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持有本公司12,035,544股股份，占比1.63%。转让后中融鼎新成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94,434,7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78%。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中植资本依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16年5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完成其所持有的本公司94,434,748股股份转让。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中植资本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中融鼎新已成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94,434,7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78%。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3日